

**輔仁大學108學年度第2學期**  
**校內暨理工學院獎學金分配名額暨金額一覽表**

項目	獎學金	來源	名額	金額/名	申請資格	申請文件
1	于故校長 野聲獎學金	校	1	5,000	1. 限大學部學生 2. 學業成績80分以上。 3. 操行成績82分以上。 4. 體育成績75分以上。	1. 申請表(獎學金 名稱由院方填寫) 2. 歷年成績單(附 排名)
2	孔祥熙院 長獎學金	校	2	10,000	1. 限大學部學生 2. 因家境清寒影響繼續 就讀有具體之證明 3. 本學年度未領取校內 其他獎金者(輔仁書 卷獎除外)	3. 相關清寒證明 文件一份 4. 全戶戶口名簿 影本 5. 自傳一篇(含 家庭概況約 500字)
3	劉清章、羅 不夫婦獎 學金	校	1	15,000	1. 限大學部學生 2. 品行端正，無不良嗜 好 3. 學業及操行成績均在 80分以上 4. 家境確實清寒，且未 領其他獎助學金	6. 導師或系主任 推薦函
4	華魯根教 授紀念獎 學金	院	視當 年申 請名 額視 之	10,000	1. 大學部及碩士班學生 2. 成績優秀 3. 家境清寒 4. 經導師或系主任推薦	
5	恩暉文教 基金會清 寒獎學金	院	視當 年申 請名 額視 之	10,000	1. 大學部及碩士班學生 2. 成績優良 3. 品行端正 4. 家境確實清寒 5. 經導師或系主任推薦	
6	陳開宇先 生清寒獎 學金	院	2	10,000	1. 資工系與電機系大學部 學生 2. 品行端正 3. 學業及操性成績均在70 分以上 4. 家境清寒	